A

****

温科提复〔2024〕123号

关于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451号提案的

答 复 函

刘勇委员：

您在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期间所提的《关于打造温州引领的眼健康新兴产业集群的提案》（政协提案451号）收悉。

您在提案中准确指出眼健康产业2021年国内市场规模达2100亿元，全球市场超过1.4亿元，在未来10年拥有5倍的增长空间，是未来万亿级产业集群的新赛道。而中国眼谷建设三年多时间已落地科技企业201家，合作跨国企业、上市公司58家，合作投资金融机构76家，孵化220余项科技转化项目，组建产业引导基金27亿元，全产业链格局加快构建。并提出了“整合中国眼谷与温州市四大眼镜产业园区，打造温州市眼健康产业集群”，“设立眼健康产业基金，激发创新孵育能力”，“探索创新国有知识产权处置管理机制，健全科技成果转化生态环境”等三点建议。您所提出的三条工作建议针对性强、操作性强，上述建议的有效落实无疑将推动中国眼谷更快、更好地高质量发展。我局高度重视，经调查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聚焦资源整合，打造全球领先的眼健康产业集群。

温州市眼镜产业在历经四十余年的发展后，目前形成瓯海经济开发区、鹿城特色工业园、娄桥眼镜工业园区、马屿眼镜工业园区四大眼镜产业集聚区。中国眼谷的眼健康产业布局在全国走在前列，眼健康领域的创新能力在全国首屈一指。而温州市传统眼镜产业在国内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为中国眼镜生产基地。将两者有机融合，打造温州引领的国家级眼健康产业集群，为温州市生命健康产业的高速持续发展提供助力**。**近来瓯海区政府与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共同建设运营**“一基地三中心”**，即打造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瓯海眼健康科普基地、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眼科体检中心、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瓯海视力检测中心、浙江省视光产业质量检测和技术创新服务中心。将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引入瓯海眼镜小镇，**一是提高小镇能级**，省级特色小镇的创建、命名均要求小镇要有省级及以上高端人才、创业创新服务平台，温州眼视光医院是眼视光学和视觉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眼视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入驻小镇建设一基地三中心，可为小镇增添创新动能，加之眼视光医院学部主任瞿佳教授，身兼眼镜小镇名誉镇长，促成双方合作对特色小镇的命名也起到关键性作用；**二是形成产学研氛围**，多家眼镜企业如瓯海眼镜、冠豪眼镜等，认为与眼视光合作可遇不可求，均与眼视光有合作意向，浙江省视光产业质量检测和技术创新服务中心就近落地，企业在技术研发上将获得更加便捷的优势，增加在科研经费上的投入。眼视光如同大树，可避免企业外流，还可吸引国内头部眼镜企业进驻瓯海。**三是解决市民视力体检需求，**在瓯海设立眼科体检中心、视力检测中心，可相给予温州西南片区市民（学生）最专业的医学验光和视觉矫正服务，结合开通的小镇公交专线和产业集聚优势，吸引广大市民深入了解眼镜小镇，主动代言眼镜小镇产品，实现“配眼镜就到眼镜小镇来”的目标。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已经支持中国眼谷已成功举办国际眼健康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高峰论坛暨中国眼谷眼视光创新创业全球挑战赛、中国眼谷创新技术产品推介会等重大活动，持续推进中国眼谷品牌建设。下一步，**一是立足温医大眼视光医院本土人才优势**，贯彻创新首位战略，建立学校、医院、眼谷人才流动和资源共享常态化机制，紧抓“创新”、“人才”两个关键词，深度推进产教融合，塑造温州眼健康科技人才品牌，继续推广瓯海区政府与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共同建设运营的“一基地三中心”模式。**二是在科创管理品牌建设上**，推进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药监局眼科药械研究和评价重点实验室建设，寻求国家先进眼视光技术创新中心落地，建立成果转化机制，建立科技、人才、产业、产品相结合的平台运营模式，完成视觉光学、眼用材料、电子器械、人工智能等科创平台建设，为传统眼镜产业科技赋能。**三是在园区品牌建设上，**紧抓“长三角一体化座谈会”展示契机，完成眼谷之瞳、眼视光探索馆、科普馆等重点场馆内部提升，完成会场周边、考察沿线和道路沿线环境整治，加速建设“新质生产力展示馆”，代表全温州充分展现“一港五谷”发展活力，向全国展示“中国眼谷特色小镇”金名片，打造全球领先的眼健康产业集群。

二、探索建立细分领域基金，打造眼健康产业基金体系

探索成立眼健康产业基金科创基金和若干专项子基金，形成针对产业不同细分领域、不同发展阶段特点的精准投资支持和金融产品服务支持。**一是充分发挥政府引导基金的作用。**市本级已设立温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参股长三角产业升级基金、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等，截至目前，全市各级合计设立母基金 13 支，规模 182 亿元。各县（市、区）也积极响应开展基金工作，龙湾区出台全市最低返投比例的《龙湾区（高新区）创新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中国眼谷现已累计签约投融资机构81家，组建100亿元基金池，获市区两级支持组建科创引导基金4支、总规模达到27亿元，12家入驻企业累计融资7.67亿元。上述基金的设立和运作有力地支撑了科技成果在中国眼谷的转移转化，并推动中国眼谷内中小微科技企业快速成长。**二是强化政策保障。**市、区两级政府相继出台了多项奖励政策，如市级已出台《关于全面加快科技创新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和《温州市促进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等；针对中国眼谷出台专项支持政策，出台实施《温州市促进眼健康产业集聚发展若干政策》。

下一步，市、区两级政府将不断创新基金组建和运营机制，

探索“先投后股”等模式，继续在基金扶持和政策保障等方面加大对眼健康产业早期孵化的支持力度。**一是加大财政支持力度。**

计划组建温州市产业高质量发展引导基金，总规模 500 亿元，下设温州市重点产业发展基金、温州市国资创新投资基金和温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探索进一步提高引导基金的政府投资比例。**二是突出早期孵化投资特色。**进一步放大市科创基金投早投小投硬科技的特点，市科创基金联合龙湾区等政府引导基金，撬动各类社会、国资资本建立中国眼谷天使、种子基金，结合大孵化集群建设，加大对初创型企业的投资力度；组建生命健康细分领域如眼健康、创新药、医疗器械等方面的天使、种子基金，重点扶持该领域的初创科技型企业和团队发展。**三是创新金融扶持产业能级跃升**。建立一站式投资金融服务体系，发挥资本招商、资本扶商、资本助商作用，强化孵化水平，建立IPO辅导和一揽子支持计划，推动眼健康产业集聚和企业发展，自主培育一批具有IPO潜力的高新技术企业。

三、聚焦成果转移转化机制，健全科技成果转化生态环境

建议指出“探索创新国有知识产权处置管理机制，健全科技成果转化生态环境。”

科技成果的落地转化是产业发展的重要引擎，市委市政府积极引导和支持原创科技成果在温州的早期孵化。**一是加大科技项目支持。**近年来，我市高度重视财政支持科研经费投入，持续加大科技攻关等项目的扶持力度。截至2023年，支持眼健康领域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和基础性科研项目立项，总计86项，补助经费达526万元。今年共凝练和发布43项生命健康产业需求榜单，其中14项为成果转化产业化项目，通过“揭榜挂帅”的形式促进成果转化。二**是破除技术要素体制障碍。**为推动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破除技术要素自由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我市于 2022年制定了《温州市技术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行动方案》，为打造区域重要人才中心、科创高地和高水平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同时，市科技局鼓励和支持温州医科大学及各科研院所制定适合本单位的成果转化激励机制和政策，在国家、省市相关政策的指引下，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已成立科技成果转化领导小组，相继发布《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科技成果转化审批细则（试行）》、《关于科技人员取得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信息公示办法》等管理办法，为医院科技人员科技成果转化和创新创业提供了制度保障，已完成转化科技成果76 件，转化合同总金额超 2.17 亿元。**三是创新“要素保障”**，**成果转化优势逐步显现。**我市布局的“拨投联动”模式有效破解了资金来源单一的难题。一方面，通过规定项目团队实缴出资、社会资本投入等条件，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撬动作用；另一方面，如项目落地转化，财政投入按照“适当收益”原则逐步退出，还可滚动做大专项资金池。为更好发掘早期科技成果商业价值，进一步促进科技成果高质量转化，推进传统产业升级，推动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我市已出台《温州市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平台建设指引（试行）》，为全市概念验证中心建设提供指导

下一步，**一是要健全职务科技成果产权制度和评价机制**，并完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利益分配机制，鼓励在温高校、科研机构以科技成果作价入股等方式参与收益分配，对完成、转化职务科技成果做出重要贡献人员的奖励比例应高于科技成果转化收益总额的 80%。**二是支持和鼓励医院通过高激励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探索建立“专家主导，单位辅助”的成果转化体系，从薪酬、职务、岗位、知识产权转让、绩效考核等予以支持和政策倾斜，激活科创潜能，力促温医大眼视光的科技成果尽可能落地“中国眼谷”。**三是启动2024年概念验证中心申报和备案工作**，推进有条件的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概念验证中心，推动温州眼视光概念验证中心尽快落地眼谷。

最后，感谢您对科技工作的支持。

联系人：张立树，联系电话：88962032。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4年6月28日

抄送：市府办，市政协提案委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8日印发